

英德市再生资源回收网点规划

（2023—2027年）

英德市人民政府
二〇二三年十二月

编制单位：

清远市金属行业商会

项目负责人：

杨 舜 高级经济师、工程师

主要编制人员：

魏华光 教授级高级工程师

曾联群 高级工程师

王思幸 经济师、科技情报研究实习员

刘国东 经济师、科技情报研究实习员

黄燕虹 科技情报研究实习员

目 录

第一章 总则	1
一、规划的背景、意义和目的	1
（一）规划背景	1
（二）规划意义	2
（三）规划目的	4
二、规划的范围和对象	5
（一）规划范围	5
（二）规划对象	5
三、规划期限	6
四、规划依据	6
（一）国家法律法规及相关文件	6
（二）广东省法律法规及相关文件	9
（三）清远市相关法规、文件、规划	10
（四）英德市相关文件	11
五、名词解释	12
六、英德市再生资源回收处理体系建设现状分析	13
（一）英德市地域、经济和人口现状	13
（二）英德市再生资源回收主要渠道现状	15
（三）英德市再生资源回收网点建设现状	16
（四）英德市再生资源回收网点体系建设的存在问题	18
（五）英德市再生资源回收网点体系建设的机遇	24
（六）英德市再生资源回收网点体系建设的挑战	30
第二章 指导思想和目标	33

一、指导思想	33
二、基本原则	33
三、规划目标	35
四、建设思路	37
第三章 英德市再生资源回收网络规划	39
一、英德市再生资源回收网点体系构成	39
（一）再生资源社区回收网点	39
（二）再生资源中转站	39
（三）再生资源分拣中心	39
（四）再生资源综合利用基地（园区）	40
（五）再生资源管理智慧云平台	40
二、英德市再生资源回收网络设计	40
（一）生活性再生资源回收网络	41
（二）生产性再生资源回收网络	42
（三）英德市再生资源回收数字化管理平台	42
第四章 再生资源社区回收网点规划	44
一、生活性再生资源社区回收网点设置	44
（一）布局设计	44
（二）建设引导	45
二、生产性再生资源社区回收网点设置	46
（一）布局设计	46
（二）建设引导	47
第五章 再生资源中转站规划	48
一、布局设计	48

二、建设引导	48
第六章 再生资源分拣中心规划	50
一、布局设计	50
二、建设引导	50
第七章 再生资源综合利用基地（园区）规划	52
一、布局设计	52
二、建设引导	53
第八章 再生资源回收管理智慧云平台规划	55
一、再生资源管理智慧云平台	55
二、再生资源收运网络信息管理系统	56
三、再生资源行业综合信息管理系统	57
第九章 再生资源网点规划保障措施	59
一、加强组织保障	59
二、完善政策支持	60
三、创新商业模式	61
四、加强技术创新	61
五、打造标杆示范	62
六、鼓励公众参与	62

第一章 总则

一、规划的背景、意义和目的

（一）规划背景

党的十八大以来，以习近平同志为核心的党中央站在中华民族永续发展的高度，对生态文明建设创造性地提出了一系列新理念新思想新战略。作为生态文明建设的重要组成部分，再生资源回收是循环经济的基础，是国民经济可持续健康发展的保障，也是提高生态环境质量和实现绿色低碳发展的重要途径。党中央、国务院历来高度重视再生资源回收利用工作，2007年，商务部等六部委联合发布的《再生资源回收管理办法》正式施行，以促进再生资源回收，规范再生资源回收行业发展，节约资源，保护环境，实现经济与社会可持续发展为目标，对再生资源行业经营规则、监督管理等提出了要求。2016年，商务部等六部委对推进再生资源回收行业转型升级提出了指导意见，要求以加快转变发展方式、促进行业转型升级为主线，顺应“互联网+”发展趋势，着力推动再生资源回收模式创新，推动经营模式由粗放型向集约型转变，推动组织形式由劳动密集型向劳动、资本和技术密集型并重转变，建立健全完善的再生资源回收体系。

习近平总书记多次强调，绿水青山就是金山银山，保护环境就是保护生产力，改善环境就是发展生产力。2018年10月

23日，习近平总书记亲临英德市视察，为英德市发展把脉指航定向，寄予殷殷嘱托，注入强大动力，带来重大发展机遇。“十四五”时期，是英德市实现经济总量增长、财政实力增强、生态文明健康发展、居民收入增加的攻坚期，也是英德市鼓足改革创新勇气，加快推进产业转型发展，奋力后发赶超，实现高质量发展的关键期。党的二十大报告明确指出，要加快发展方式绿色转型，实施全面节约战略，推进各类资源节约集约利用，加快构建废弃物循环利用体系。为进一步贯彻落实国家关于再生资源回收工作的主要精神，围绕构建英德市再生资源回收处理体系引导行业规范发展，完善行业管理机制，促进行业绿色转型升级，确保再生资源回收体系的建设和完善与英德市经济社会发展相适应、相协调，根据英德市委市政府的具体工作部署和结合英德市实际情况，制定本规划。

（二）规划意义

再生资源回收利用体系建设是生态文明建设的重要组成部分，也是城市治理和环境保护的主要内容。《生活垃圾分类制度实施方案》《“十四五”循环经济发展规划》等政策文件均指出，要推进垃圾收运系统与再生资源回收利用系统的衔接，健全再生资源回收利用网络，合理布局布点，提高建设标准，建设兼具垃圾分类与再生资源回收功能的交投点和中转站。

习近平总书记指出，建立健全绿色低碳循环发展经济体系是解决我国资源环境生态问题的基础之策。《国务院关于加快

建立健全绿色低碳循环发展经济体系的指导意见》对加快建立健全绿色低碳循环发展的经济体系作了顶层设计和总体部署，提出了要建立健全绿色低碳循环发展的经济体系，确保实现碳达峰、碳中和目标，推动我国绿色发展迈上新台阶。《意见》对加强再生资源回收利用，推进垃圾分类回收与再生资源回收“两网融合”方面提出了指导意见。

近年来，为深入贯彻落实习近平生态文明思想和习近平总书记关于生活垃圾分类的系列重要指示批示精神，规范城市生活垃圾管理，加快推进生活垃圾分类工作，推动“分类投放、分类收集、分类运输、分类处理”的垃圾收运系统与再生资源回收利用系统的建立与融合，实现城乡生活垃圾减量化、资源化、无害化处理水平和再生资源综合利用率的提高，清远市先后出台《清远市再生资源回收管理暂行办法》《清远市城市生活垃圾分类实施方案》《清远市城市生活垃圾管理条例》《清远市可回收物回收网点建设规划》等法律法规和政策文件，在此基础上，编制《英德市再生资源回收网点规划》（以下简称《规划》）具有以下意义：

1. 摸清底数，了解产业现状。通过编制《规划》，全面调研英德市再生资源回收利用产业发展情况，摸清全市再生资源行业主体基本经营情况，掌握全市再生资源数量、品类、分布、流向等动态，明确全市主要再生资源回收、中转、分拣、综合利用设施的空间分布情况，了解行业管理情况，并围绕英德市

再生资源回收利用产业的主体、规模、设施、管理等要素对产业现状进行综合评价和全面分析。

2. 立足当前，提出体系规划。立足英德市当前的再生资源回收利用产业基础，确定构建英德市再生资源回收网点体系的基本原则，明确再生资源的回收处理路径，探索建立垃圾收运系统与再生资源回收利用系统“两网融合”的协同机制，提出英德市再生资源回收网点的建设思路和设计方案。

3. 把握趋势，引导产业发展。对国内再生资源回收处理体系建设的先行城市先进模式进行研究分析，根据英德市经济社会发展目标任务，结合英德市再生资源回收处理产业现状，展望再生资源回收处理产业发展趋势。建设和规范英德市各类再生资源回收网点，制定再生资源行业全链条管理方案，探索建立健全再生资源行业的市场运营和监督管理机制，构建标准化、数字化、智能化的英德市再生资源回收处理体系。

（三）规划目的

《规划》立足生态文明建设工作全局，因地制宜建设英德市再生资源回收网点，构建英德市再生资源“社区回收网点——中转站——分拣中心——综合利用基地（园区）”的四级回收网点体系，配合“分类投放、分类收集、分类运输、分类处理”的城乡生活垃圾分类体系，探索推进垃圾收运系统与再生资源回收利用系统“两网融合”，促进垃圾减量化、资源化、无害化处理，进一步提高再生资源回收利用率。为英德市倡导

绿色可持续发展，强化城乡生活垃圾分类工作，打造粤北生态保护先行地，融入广清一体和双区建设，争当全省乡村振兴示范区，实现经济高质量发展提供有力支撑。

二、规划的范围和对象

（一）规划范围

本《规划》范围是英德市 1 个街道和 23 个镇，包括英城街道、白沙镇、波罗镇、大洞镇、大湾镇、大站镇、东华镇、横石水镇、黄花镇、九龙镇、黎溪镇、连江口镇、桥头镇、青塘镇、沙口镇、石牯塘镇、石灰铺镇、水边镇、望埠镇、西牛镇、下太镇、英红镇、横石塘镇、滄洸镇。

（二）规划对象

1. 业态方面：本《规划》设施体系包括社区回收、中转、集散、加工处理等回收过程中再生资源停留的各类场所，主要包括社区回收网点、中转站、分拣中心、综合利用基地（园区）等。

2. 品类方面：根据商务部等六部委发布的《再生资源回收管理办法》第二条规定，再生资源是指在社会生产和生活消费过程中产生的，已经失去原有全部或部分使用价值，经过回收、加工处理，能够使其重新获得使用价值的各类废弃物。再生资源包括废旧金属、报废电子产品、报废机电设备及其零部件、废造纸原料（如废纸、废棉等）、废轻化工原料（如橡胶、塑

料、农药包装物、动物杂骨）、废玻璃等。因此重点品类包括废钢铁、废有色金属（铜铝为主）、废塑料、废纸、废织物、废玻璃、废橡胶等。同时，根据《再生资源回收管理办法》第三条规定，法律法规和规章对进口可用作原料的固体废物、危险废物、报废汽车的回收管理另有规定的，从其规定。本《规划》所指的再生资源回收，不包括废旧汽车、医疗废物、危险化学品物品等特种物品的回收。

三、规划期限

本《规划》期限为 2023 年——2027 年。

四、规划依据

（一）国家法律法规及相关文件

1. 《再生资源回收管理办法》（商务部、发展改革委、公安部、建设部、工商总局、环保总局令 2007 年第 8 号），2007 年 3 月 27 日印发，2019 年 11 月 1 日修订；

2. 《中华人民共和国城乡规划法》（中华人民共和国主席令第七十四号）——2007 年 10 月 28 日第十届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第三十次会议通过，2008 年 1 月 1 日起施行；

3. 《中华人民共和国循环经济促进法》（中华人民共和国主席令第四号），2008 年 8 月 29 日发布，2018 年 10 月 26 日修正；

4. 《中华人民共和国清洁生产促进法》（中华人民共和国

主席令第五十四号)——2012年2月29日第十一届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第二十五次会议通过,2012年7月1日起施行;

5. 《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保护法》(中华人民共和国主席令第九号)——2014年4月24日第十二届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第八次会议通过,2015年1月1日起施行;

6. 《商务部等六部门关于推进再生资源回收行业转型升级的意见》(商流通函〔2016〕206号),2016年5月5日印发;

7. 《国家发展改革委、住房城乡建设部生活垃圾分类制度实施方案》(国办发〔2017〕26号),2017年3月30日印发;

8. 《住房和城乡建设部等部门关于在全国地级及以上城市全面开展生活垃圾分类工作的通知》(建成〔2019〕56号),2019年4月26日印发;

9. 《国务院关于加快建立健全绿色低碳循环发展经济体系的指导意见》(国发〔2021〕4号),2021年2月2日印发;

10. 《国家发展改革委关于印发“十四五”循环经济发展规划的通知》(发改环资〔2021〕969号),2021年7月1日印发;

11. 《国务院关于印发2030年前碳达峰行动方案的通知》(国发〔2021〕23号),2021年10月24日印发;

12. 国家发展改革委等七部门《关于加快废旧物资循环利用体系建设的指导意见》(发改环资〔2022〕109号),2022

年1月17日印发；

13. 工信部《关于印发〈“十四五”工业绿色发展规划〉的通知》（工信部规〔2021〕178号），2021年11月15日印发；

14. 生态环境部等《关于印发〈“十四五”时期“无废城市”建设工作方案〉的通知》（环固体〔2021〕114号），2021年12月15日印发；

15. 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印发《关于完善资源综合利用增值税政策的公告》（财政部、税务总局公告2021年第40号），2021年12月30日印发，2022年3月1日起执行；

16. 《再生资源回收站点建设管理规范（SB/T10719-2012）》——商务部印发，2012年8月1日发布，2012年11月1日起实施；

17. 《区域性大型再生资源回收利用基地建设管理规范（SB/T10850-2012）》（中华人民共和国商务部公告2013年第1号）——商务部印发，2013年1月4日发布，2013年7月1日起实施；

18. 《再生资源回收利用网络规范（GH/T1093-2014）》——中华全国供销合作总社印发，2014年10月27日发布，2014年12月1日起实施；

19. 《再生资源绿色分拣中心建设管理规范（SB/T10720-2021）》——商务部印发，2021年1月6日发布，

2021年5月1日起实施。

（二）广东省法律法规及相关文件

1. 《关于促进再生资源产业健康发展的意见》（粤府办〔2010〕9号）——广东省经济和信息化委员会，2010年2月24日印发；

2. 《广东省农村生活垃圾分类处理指引》（粤建城〔2017〕71号）——广东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2017年3月24日印发；

3. 《广东省固体废物污染环境防治条例》（广东省第十三届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公告（第18号））——2018年12月29日广东省第十三届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第七次会议修订通过，2019年3月1日起施行；

4. 《中共广东省委农村工作办公室等三部门关于印发广东省农村生活垃圾分类实施方案(试行)的通知》（粤委农办〔2020〕43号），2020年6月19日印发；

5. 《广东省城乡生活垃圾管理条例》（广东省第十三届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第75号））——2020年11月27日，广东省第十三届人民代表大会常委会第二十六次会议通过，2021年1月1日起施行；

6. 《广东省商务厅等八部门关于推进再生资源回收体系建设促进生活垃圾减量化资源化的通知》（粤商务管字〔2020〕29号），2020年12月16日印发。

（三）清远市相关法规、文件、规划

1. 《清远市城市市容和环境卫生管理条例》——2017年11月30日经广东省十二届人大常委会第三十七次会议审查批准，2018年1月1日起施行；

2. 《清远市再生资源回收管理暂行办法》（清府办〔2020〕5号）——清远市七届第49次市政府常务会议审议通过，2020年2月21日印发，经清远市商务局评估后决定施行有效期延长至2026年2月20日；

3. 《清远市城市生活垃圾分类实施方案》（清府办〔2020〕18号）——清远市人民政府办公室，2020年4月27日印发；

4. 《清远市“三线一单”生态环境分区管控方案》（清府〔2021〕22号）——清远市人民政府，2021年8月6日印发；

5. 《清远市城市生活垃圾管理条例》（清远市第七届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公告（第28号））——清远市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2021年9月1日起施行；

6. 《清远市城市生活垃圾分类工作评估办法（2023——2025）》——清远市生活垃圾分类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2023年1月30日印发；

7. 《清远市2023年城市生活垃圾分类工作方案》——清远市生活垃圾分类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2023年3月3日印发；

8. 《关于印发〈清远市“三线一单”生态环境分区管控方案〉更新调整内容清单的通知》（清府〔2023〕32号）——清

远市人民政府，2023年6月20日印发。

（四）英德市相关文件

1. 《英德市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第十四个五年规划和二〇三五年远景目标纲要》——2020年12月29日中共英德市十三届十一次全会会议表决通过；

2. 《英德市城市生活垃圾分类部门责任清单》——英德市生活垃圾分类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2023年2月21日印发；

3. 《英德市城市生活垃圾分类工作评估办法（2023——2025）》——英德市生活垃圾分类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2023年3月3日印发；

4. 《英德市2023年城市生活垃圾分类工作方案》——英德市生活垃圾分类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2023年3月16日印发；

5. 《关于印发英德市“美丽乡村2025”行动计划的通知》（英委办发电〔2018〕21号）——中共英德市委办公室、英德市人民政府办公室，2018年8月31日发电；

6. 《关于切实推进农村生活垃圾分类前端工作的通知》——中共英德市委农村工作办公室，2020年10月19日印发；

7. 《英德市关于全面推进乡村振兴加快农业农村现代化的实施方案》——中共英德市委实施乡村振兴战略领导小组，2021年7月5日印发。

五、名词解释

（一）再生资源：根据《再生资源回收管理办法》，再生资源是指在社会生产和生活消费过程中产生的，已经失去原有全部或部分使用价值，经过回收、加工处理，能够使其重新获得使用价值的各种废弃物。再生资源包括废旧金属、报废电子产品、报废机电设备及其零部件、废造纸原料（如废纸、废棉等）、废轻化工原料（如橡胶、塑料、农药包装物、动物杂骨、毛发等）、废玻璃等。法律法规和规章对进口可用作原料的固体废物、危险废物、报废汽车的回收管理另有规定的，从其规定。

（二）再生资源回收经营者：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从事再生资源回收经营活动的企业和个体工商户。

（三）再生资源分类：按来源分为生产性再生资源、生活性再生资源和其他特定废旧物品。

1. 生产性再生资源：是指生产过程中产生的废旧有色金属或有色金属边角余料，废旧黑色金属或黑色金属边角余料，报废机电设备及其零部件，废旧造纸原料，废旧轻化工原料及废玻璃等生产企业无法直接利用的废旧物资，但不包括废旧汽车、医疗废物、危险化学品物品、厨余垃圾、建筑废弃物等特种物品的回收。其中“生产性废旧金属”，是指用于建筑、铁路、通讯、电力、水利、油田、市政设施及其其他生产领域，已失去原有全部或部分使用价值的金属材料 and 金属制品。

2. 生活性再生资源：是指居民生活中淘汰的锅碗瓢盆，造纸原料中的书本、报纸和杂志，废旧塑料中的瓶、管、板、角、棒等制品，废旧橡胶制品及废旧家用电器等居民生活中淘汰的可利用的废旧物资。

3. 其他特定废旧物品：包括废旧电子产品、电池、医疗器械等。

（四）城乡生活垃圾：根据《广东省城乡生活垃圾管理条例》，城乡生活垃圾是指日常生活中或者为日常生活提供服务的活动中产生的固体废物，以及法律、行政法规规定视为生活垃圾的固体废物。分为可回收物、厨余垃圾、有害垃圾、其他垃圾四类。

（五）可回收物：根据《广东省城乡生活垃圾管理条例》，可回收物是指适宜回收利用的生活垃圾，包括纸类、塑料、金属、玻璃、织物等。

（六）低值可回收物：指具有一定循环利用价值，在垃圾投放过程中容易混入其他类别生活垃圾，单纯依靠市场调节难以有效回收处理，需要经过规模化回收处理才能够重新获得循环使用价值的废玻璃类、废塑料类、废木质类、废织物类等固体废物。

六、英德市再生资源回收处理体系建设现状分析

（一）英德市地域、经济和人口现状

英德市位于南岭山脉东南部，广东省中北部，北江中游。东邻翁源县、新丰县；南连佛冈县、英德市；西北与阳山县接壤，西南界清新区；北与乳源县、曲江区相连。地理坐标：北纬 $23^{\circ} 50' 31''$ — $24^{\circ} 33' 11''$ ，东经 $112^{\circ} 45' 15''$ — $113^{\circ} 55' 38''$ 。东起青塘镇，西至黄花镇，跨度约 119 千米。北自波罗镇、南至黎溪镇，跨度约 78 千米。英德市是广东省面积最大的县级行政区，全市总面积 5634 平方千米，全市耕地面积 9.98 万公顷，粮食播种面积 3.77 万公顷，粮食产量 17.9 万吨。林地面积 39 万公顷，森林覆盖率 68.8%，活立木蓄积量 0.2 亿立方米。

英德处于南亚热带向中亚热带的过渡地区，属亚热带季风气候，夏季盛行偏南的暖湿气流，冬季盛行干冷的偏北风。英德气候资源丰富，但天气和气候灾害种类也较多，且出现较频繁，主要有低温阴雨、倒春寒、高温、寒露风、霜冻、雷暴、大风、飚线、冰雹等自然灾害。

英德市地域广阔，地形复杂，北部以中低山地貌为主，保存着大片天然阔叶林；南部山地丘陵，以人工培育和改造的阔叶林为主；东部和中部以人工针叶林松、杉树较多；西部石灰岩山区，林地生产条件较差。由于地貌、气候、土壤的复杂多样性，形成以森林为主的动植物共存的生态系统。英德市旅游资源丰富，类型多样。按照国家标准《旅游资源分类、调查与评价》（GB/T 18972-2017），结合实地考察，全市旅游资源

包含 8 个主类、23 个亚类、52 种基本类型。资源丰度较好，综合性强，具有广阔的开发前景。

英德市有 1 个街道办事处、23 个镇，370 个村、43 个社区，5591 个村民小组、740 个居民小组。2022 年，全市户籍人口 120.94 万人，常住人口 94.44 万人，实现生产总值 405.2 亿元，三次产业结构比重为 21.6:38.8:39.6，人均生产总值 42925 元，一般公共预算收入 29.2 亿元，固定资产投资总量居清远市前列，社会消费品零售总额 98.5 亿元。

（二）英德市再生资源回收主要渠道现状

随着经济社会的发展、人民生活水平的提高和城乡生活垃圾分类工作的深入推进，再生资源产出规模也逐步加大。英德市再生资源按品种分类主要有废钢铁、废有色金属、废塑料、废橡胶、废纸、废弃电器电子产品、废织物、废玻璃等，按来源分类主要有生活性再生资源、生产性再生资源。根据英德市再生资源的分布和回收特点，英德市再生资源回收渠道主要有以下三类：

1. 固定的再生资源回收网点。这是再生资源回收交投的普遍性渠道，以回收生活性再生资源为主，通常设置在人口密度较大的社区、商业区、学校、机关企事业单位办公场所附近。再生资源一般由居民积攒或保洁人员收集后直接交投到再生资源回收网点，经再生资源回收网点简单分类、短暂储存后批量出售给再生资源回收企业。目前这类网点大多由再生资源回

收个体工商户经营，受市场需求和经营成本的影响，存在分布不合理、管理不规范等问题，不足以满足交投需求，再生资源交投不便利成为普遍性困扰。

2. 流动的再生资源回收网点。这是再生资源回收交投的补充性渠道，以回收生活性再生资源为主，通常在人口密度较小，没有固定再生资源回收网点的社区或者在偏远广阔的农村地区经营。这类网点以驾驶小货车上门服务的方式，回收居民积攒的再生资源，回收后对再生资源进行简单分类，短暂储存到一定数量，再批量出售给再生资源回收企业。目前这类网点大多数由再生资源回收个体工商户经营，部分为无证经营的个人。由于采取流动式经营的方式，提高了居民交投的便利性，但同时也存在价格控制、环境污染和安全隐患等问题。

3. 再生资源回收企业。这是生产性再生资源交投的主要渠道，再生资源回收企业根据工业园区、企业聚集区产出的再生资源种类和数量，根据就近原则合理设置回收网点。再生资源回收企业采取与相关生产企业签订再生资源回收服务合同的方式，定期或定量到企业回收再生资源。再生资源经这类回收企业进入再生资源流通市场。

（三）英德市再生资源回收网点建设现状

截止到 2023 年 6 月，全市在市场监督管理部门登记注册，持证经营的再生资源回收主体共有 415 家，其中回收企业 128 家、个体回收站 287 家，具体分布情况如下：

表 1 英德市各镇街再生资源回收主体分布表（单位：个）

序号	镇/街名称	企业数	个体回收站数	小计
1	英城街道	9	57	66
2	白沙镇	7	11	18
3	波罗镇	0	1	1
4	大洞镇	0	1	1
5	大湾镇	0	8	8
6	大站镇	4	8	12
7	东华镇	32	54	86
8	横石水镇	1	3	4
9	黄花镇	0	3	3
10	九龙镇	0	5	5
11	黎溪镇	0	2	2
12	连江口镇	1	6	7
13	桥头镇	13	11	24
14	青塘镇	4	18	22
15	沙口镇	6	9	15
16	石牯塘镇	1	4	5
17	石灰铺镇	7	6	13
18	水边镇	0	1	1
19	望埠镇	13	24	37
20	西牛镇	1	7	8
21	下太镇	0	2	2
22	英红镇	26	31	57
23	横石塘镇	2	5	7
24	浚洸镇	1	10	11
合计		128	287	415

（四）英德市再生资源回收网点体系建设的存在问题

1. 管理机制有待完善，监管力度有待加强

近年来，再生资源回收行业商事登记制度实行“放管服”改革，再生资源回收经营主体无须再到商务主管部门备案登记，再生资源回收行业准入门槛进一步放宽，经营成本进一步降低，因此形成了经营主体规模和从业人员素质差异较大的行业特征，一定程度上影响了行业规范、有序发展。此外，英德市地域面积大、村镇数量多，在持证经营的再生资源回收主体无法有效覆盖的情况下，催生了含拾荒人员、外来回收车辆的大量无证经营者从事废品收购活动。这些无证经营者缺乏固定经营场所、缺少稳定经营时间，也不具备办理营业执照和备案的条件，管理难度较大。

由此可见，英德市再生资源回收网点未能完全进入各职能部门的监管范围，因监督制度未形成和巡查机制不健全也带来了部门联动不足、工作不够协调、监管不够到位、整改未能跟进等问题。

2. 回收经营主体参差，行业发展未有合力

目前，英德市再生资源回收经营主体在市场监督管理部门登记注册，持证经营的再生资源回收主体共有 415 家，其中回收企业 128 家，为总数的 31%，主要选址在清华园（英德高新区）、英红园、广德园等主要工业园区和工业聚集区；个体回收站 287 家，为总数的 69%，主要设置在英城街道、东华镇、

英红镇、望埠镇、青塘镇等人口较为密集的中心城区和乡镇中心区；而人口较少的、位置较远的乡镇，持证经营的回收企业数量稀少甚至为零，个体回收站数量也不多，区域内群众的再生资源交投需求主要依靠无证经营者以流动回收的经营方式满足。

因此，英德市再生资源回收网点主要由持证经营的再生资源回收企业、个体回收站和无证经营者构成，呈现出以下行业经营现状：一是回收企业质量不高，还未培育出能发挥引领作用的龙头企业或能发挥示范作用的标杆企业，规模化、规范化程度不高，大多数回收企业创新意识差、管理不规范、人才较缺乏、技术较落后，企业间合作少、产品附加值低、利润不高；二是个体回收站在持证经营者中占比大，但个体回收站规模微小、高度分散、各为竞争、各自经营，采取家庭作坊式，产品结构单一，同质化现象明显；三是流动式经营的无证经营者仍然存在，未能接受有效的管理、监督和指导，管理混乱、经营粗放。由此可见，各类经营主体差异较大、组织化程度低，再生资源回收行业规模较小，发展较难形成合力，市场竞争力弱。

3. 回收经营不够规范，行业形象有待提高

(1) 经营管理不规范。一是“小散乱”流动商贩、非正规企业没有在市场监督管理部门注册登记，成为无证经营者，还有部分持证经营者证件过期没有及时办理，游离于职能部门监管和行业指导之外，不合法或不规范经营。二是无证经营者

自发收购、自由交易、不用纳税、成本更低，形成了“无票价”，不仅野蛮抢夺市场和资源，还引发偷税漏税等问题。三是个体回收户按照家庭作坊的模式，人员以家庭成员为主，技术大量采取人工拆解方法，没有制定相应的管理制度、工作规范、工作流程和价格依据，存在环保、安全等各类风险隐患。四是回收企业与同区域的竞争对手同质化竞争严重，常常通过低价手段抢占市场，引发区域资源失衡、处置过程不规范等问题。不但抬高了再生资源回收价格，同时企业普遍面临利润减少、经营困难的窘境。

(2) 行业形象不规范。由于行业进入门槛低，无组织、无管理的小回收主体在整个回收行业中所占比重大，不少再生资源回收经营者长期以来无固定经营场所，经常处于“打游击”状态。大多数的从业人员文化、素质较低，穿着不讲究、作业不规范、安全意识淡薄、经营简单粗放，对行业整体形象造成影响。

(3) 经营场所不规范。一是场所多数设置在街头巷尾、城中村等人口密集的社区周围，或企业、学校、医院等人员流动较多的单位附近，还有部分设置在河道、水源保护地等区域，多为租用居民或农民自建房的临街店铺或民房低层经营。二是场所内设施不够完善，回收网点内电线乱拉挂、消防器材陈旧缺失、“三防”环保设备不足，存在较大的安全、环保隐患。三是回收的废品随意堆放，与周边建筑物安全间距不达标，部

分场地不围蔽不封闭不硬底，废品不入室不入棚不分类，还存在长期占道经营、露天作业的情况。

(4) 技术操作不规范。一是大部分再生资源经营者只回收废钢铁、废有色金属、废塑料、废纸等高价值再生资源，对于低价值再生资源或无价值的废品则随意丢弃，不仅造成了资源浪费，还对市容市貌和居民生活环境造成了影响。二是部分再生资源经营者处理方法和技术落后，如：以明火加热方式剥离拆解废塑料、废橡胶，或直接在废品堆放区拆解处理废旧家电、废气罐。不仅使产品再利用价值降低，还影响生态环境，甚至带来安全隐患。三是一些再生资源回收企业缺乏规范处置能力，污染治理设施不完善，有的甚至没有相应的配套设施，生产和堆放过程中极易产生扬尘、油污、废水等环境问题。

4. 回收服务覆盖不广，再生资源产出不多

英德市总面积为 5634 平方千米，下辖 1 个街道、23 个镇，43 个居委会，256 个村委会，2022 年英德市常住人口总数为 94.44 万人，其中城镇人口 41.43 万人，占常住人口总数的 43.87%；农村人口为 53.01 万人，占常住人口总数的 56.13%。出于市场需求、经营成本的考虑，再生资源回收企业一般选址在人口较多、生产性再生资源产出量较大的工业园区和工业聚集区，个体回收站一般设置在人口密集、生活性再生资源数量较多的中心城区和乡镇中心区。区域广阔、人口较少的村镇，如波罗镇、大洞镇、黄花镇、九龙镇、黎溪镇、水边镇、下太

镇等，不仅持证经营的再生资源回收企业数量为零，个体回收站也寥寥可数，回收服务覆盖不够全面，群众的再生资源日常交投主要依靠无证经营者以流动经营方式驾驶回收车辆上门回收。

目前，英德市建有环卫收运系统垃圾中转站 27 个，其中英城街道 4 个，其余 23 个乡镇各 1 个。2022 年英德市城乡生活垃圾清运量为 270521.1 吨，日均清运量为 741.15 吨。由于政策、资金、场地、技术、人才等多方面原因，目前英德市垃圾收运系统与再生资源回收利用系统尚未实现“两网融合”。此外，由企业、家庭所产生的如废钢铁、废有色金属、废塑料、废纸等高价值再生资源一般在前端就已经进行了交投，如：生产企业与再生资源回收企业签订合同批量回收直接进入再生资源流通环节；群众积攒再生资源自行交投到再生资源回收网点；环卫人员、清洁工将在工作过程中收集的再生资源整理打包交投到再生资源回收网点等。而废泡沫、废玻璃、废木料、废织物等低价值再生资源，虽然在垃圾总量中重量占比不低，但是因收购价格低、收运成本高，导致交投者和回收者的积极性都不高，随意丢弃的做法比较常见。因此能进入城乡垃圾分类体系的再生资源数量不多。

5. 产业回收体系不全，技术设施融合性低

再生资源分类复杂、种类繁多，完整的产业链涉及回收、分拣、储存、运输、拆解、加工、再利用等诸多环节，不同产

品的回收要求存在差异。目前，传统的高价值再生资源，如废钢铁、废有色金属、废塑料、废纸等在英德市基本形成了较完整的回收利用产业链条，但废泡沫、废玻璃、废织物等低价值再生资源，受到成本高、价值低、利用水平有限等因素的影响，缺少针对回收体系的完整设计，相应的政策标准制定、资金投入和交易平台等也有待完善。

在国家加快推进再生资源回收行业转型升级、加快推进再生资源产业发展、加快废旧物资循环利用体系建设背景下，英德市现有的再生资源回收经营主体普遍存在缺资金、缺设备、缺技术、缺人才等问题，多个工作环节依然使用传统人力方法完成，生产效率低下、环保安全隐患较大、难以实现规模化、规范化经营。对于全市再生资源行业主体经营状况以及再生资源品类、来源、数量、交易、流向等情况，政府职能部门也缺乏必要的途径和工具，较难及时掌握动态，不利于开展行业监管指导和制定扶持政策。随着党中央、国务院关于“碳达峰”“碳中和”决策部署的深入贯彻落实和绿色发展理念深入人心，已有社会资本开始进入英德市的垃圾分类领域和再生资源回收行业，探索以资金、人才、技术、设备等优势占领市场，但又因为普遍缺乏中转、分拣等场所设施，不能满足政府职能部门对再生资源回收二次分拣和综合利用的监管需求，给政府和相关职能部门在管理上带来一定的风险。

（五）英德市再生资源回收网点体系建设的机遇

1. 党的二十大明确助力再生资源回收行业绿色发展

近年来，为了推动再生资源回收工作，国家先后发布并实施了一系列政策，对行业发展产生了利好影响。2022年10月16日，习近平总书记在党的二十大报告中指出：“加快发展方式绿色转型。实施全面节约战略，推进各类资源节约集约利用，加快构建废弃物循环利用体系”，再一次强调了转变资源利用方式、提高资源利用效率的重要意义。再生资源对我国工业资源保障、可持续发展以及节能环保、“双碳”目标的实现具有重要支撑作用，党的二十大描绘了全面建设社会主义现代化国家的宏伟蓝图，为推动绿色发展、促进人与自然和谐共生作出了重大战略部署，为我国再生资源回收产业未来的发展指明了方向，为行业提供了历史性机遇。

2. 国家出台系列政策为再生资源回收行业发展赋能

党的十八大以来，以习近平同志为核心的党中央以前所未有的力度抓生态文明建设，全党全国推动绿色发展的自觉性和主动性显著增强。在近年来复杂严峻的国际环境和艰巨繁重的改革发展稳定任务的多重考验下，我国投资消费环境不断改善，国民经济得到持续稳定恢复，经济社会发展主要预期目标全面实现，高质量发展取得了新成效，实现了“十四五”良好开局，在此背景下，国家相继出台了一系列产业政策，扶持引导再生资源回收行业持续健康发展。

2021年2月国务院印发《关于加快建立健全绿色低碳循环发展经济体系的》指导意见（国发〔2021〕4号）把“绿色发展”提高至国民经济管理的战略层次，提出要加快再生资源回收利用，推进垃圾分类回收与再生资源回收“两网融合”。

2021年7月，国家发改委《关于印发“十四五”循环经济发展规划的通知》（发改环资〔2021〕969号）提出要统筹布局城市废旧资源回收交投点、中转站、分拣中心建设，推广智能回收终端。

2021年10月，国务院《关于印发2030年前碳达峰行动方案的通知》（国发〔2021〕23号）提出以循环经济助力减排行动，要健全资源循环利用体系，完善废旧物资回收网络，推行“互联网+”回收模式，实现再生资源应收尽收。

2021年11月，工信部《关于印发〈“十四五”工业绿色发展规划〉的通知》（工信部规〔2021〕178号）强调推进再生资源高值化循环利用，培育主要再生资源循环利用龙头骨干企业，推动资源要素向优势企业集聚，依托优势企业技术装备，推动再生资源高值化利用。

2021年12月，生态环境部等关于印发《“十四五”时期“无废城市”建设工作方案》中提出推动形成绿色低碳的生活方式，加快构建废旧物资循环利用体系，推进垃圾分类收运与再生资源回收“两网融合”，促进低值可回收物回收利用。

2021年12月，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印发《关于完善资

源综合利用增值税政策的公告》（财政部、税务总局公告 2021 年第 40 号），规定了从事再生资源回收的增值税一般纳税人销售其收购的再生资源，可以选择使用简易计税方法，即按照 3%征收率计算缴纳增值税，或使用一般计税方法计算缴纳增值税。通过制度设计，扩展了资源综合利用增值税优惠政策的享受范围，降低了资源综合利用企业的税收负担，解决了长期以来困扰税企双方的回收企业税负高等问题，营造了有利于行业持续健康发展的税收环境，增强了企业的发展信心，标志着再生资源回收行业正规化进程加速启动。

3. “双碳”目标实施推进为再生资源回收产业带来新发展机遇

2021 年“碳达峰”“碳中和”首次被写入政府工作报告，做好“双碳”工作被列入了 2021 年重点任务之一。再生资源回收利用能够有效减少原材料开采、初加工环节的碳排放，不仅能缓解资源紧张，还能减轻环境污染，是节能减排的重要实施途径。做好资源回收再利用工作，对于保护有限的原生资源、建设资源节约型和环境友好型社会有重要促进作用。在“双碳”背景下，加快推动绿色低碳发展、持续改善环境质量、提升生态系统质量和稳定性、全面提高资源利用效率等将是“十四五”时期的发展重点，再生资源回收产业将迎来新的重大发展机遇。

4. 地方积极响应国家系列政策推动再生资源回收行业发展

《广东省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第十四个五年规划和 2035 年远景目标纲要》《广东省住房城乡建设事业“十四五”规划纲要》《广东省城乡生活垃圾处理条例》《广东省城市生活垃圾分类实施方案》《广东省农村生活垃圾分类实施方案》以及《清远市再生资源回收管理暂行办法》《清远市城市生活垃圾分类实施方案》《清远市城市生活垃圾管理条例》等政策法规、规划纲要，均提出要加强再生资源回收管理、规范再生资源回收经营行为，建立再生资源回收利用体系，实现再生资源综合利用，并且将提高再生资源回收利用率、促进生活垃圾源头减量纳入了城乡生活垃圾分类工作的考核指标中，为再生资源回收体系建设营造了良好的政策氛围。

《英德市 2023 年城市生活垃圾分类工作方案》《英德市城市生活垃圾分类工作评估办法（2023-2025）》对积极推进再生资源回收系统与环卫收运系统“两网融合”，加大资源回收网络建设，加快构建功能完善、技术先进、高效利用、生态环保的再生资源回收利用体系提出了具体要求，并围绕“两网融合”建设、生活垃圾回收利用率等制定了考核评分细则。

5. “十四五”时期是开创新时代英德高质量发展新局面的重要战略机遇期

《英德市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第十四个五年规划和二〇

三五年愿景目标纲要》指出，当今和今后一个时期，英德市仍然处于重要战略机遇期，务必统筹“两个大局”，叠加“三区”效应（粤港澳大湾区、深圳建设中国特色社会主义先行示范区、国家城乡融合发展试验区广东广清结合片区），用好“四最”优势（离大湾区最近、发展空间最大、生态环境最好、资源最丰富），综合考虑国内外发展趋势和英德市发展条件，坚持目标导向和问题导向相结合，开创新时代英德高质量发展新局面。

面对重要战略机遇期，英德市提出了未来五年在经济发展方面要进一步巩固清远绿色工业发展主战场地位，全面建成农业强市、打造成为全国休闲旅游目的地，在生态建设方面要基本形成简约有度、绿色低碳生产生活方式，在城乡融合方面要进一步缩小城乡发展差距等目标。迈入高质量发展新阶段，对英德市推进生态文明建设、创新绿色低碳发展模式、推进资源集约节约利用和循环利用提出了更高的要求。此外，“十四五”时期，随着英德市经济实力和综合竞争力进一步提高、城乡居民收入进一步提升、城市发展格局进一步优化、城乡发展差距进一步缩小，英德市人口数量将进一步增加，城乡生活垃圾和再生资源产生量也将随之增加。

6. 好的经验和好的理念将为英德市建设再生资源回收网点建设提供借鉴和动力

随着国家进一步推进生活垃圾分类工作，推动再生资源回收利用提高和促进生活垃圾源头减量，国内已有上海、广州

等先行城市以互联网、数字化、智能化为技术手段，创建生活垃圾分类、再生资源回收利用的先进模式，也有山东、浙江等地试点城镇以乡村振兴为抓手，构建农村再生资源回收处理体系的典型案例。在结合当地经济社会发展实际情况的基础上，充分发挥了“政府引导、市场主导、群众参与”的作用，以互联网、数字化、智能化等现代化技术手段带动在管理模式、运营模式、商业模式、营销模式、盈利模式等方面的创新，科学、合理地建设“互联网+再生资源回收”体系，在助力区域实现生活垃圾源头减量和提高再生资源回收利用率方面取得了较好的成效，可以为英德市建设再生资源回收网点体系提供良好的经验借鉴。

近年来，英德市经济发展稳步向前，城乡生活垃圾分类工作成效显著。2023年1月，英德市全面实现城乡生活垃圾按焚烧发电方式进行终端处理。乡村振兴提质加速，累计建成2948个美丽乡村，涌现出一批美丽乡村示范点，成功建设“互联网+城乡环卫一体化”的农村生活垃圾处理体系。通过各级政府、企事业单位和机构所开展的广泛的教育引导工作，人民群众已逐渐认识到实行垃圾分类的重要性和必要性，养成了垃圾分类的好习惯，随着经济的发展和社会的进步，人民群众对生活质量、生活环境提出了更高的要求，爱护生态环境、改善生活环境、大力倡导绿色低碳的生产生活方式、人人参与垃圾分类和再生资源回收利用等观念已经深入人心，人民群众对美好生活

的向往和追求已经成为推动英德市再生资源回收体系建设的动力。

（六）英德市再生资源回收网点体系建设的挑战

1. 生活垃圾产出量日益增加，再生资源回收处理能力未能匹配

一是再生资源回收网点覆盖率不足，根据《再生资源回收站点建设管理规范》，要求城区每 2000 户设置 1 个回收站点，乡镇每 2500 户设置 1 个回收站点。截止至 2022 年，英德市地域面积为 5634 平方千米，共有 24 个镇街，常住人口达 94.44 万人，持证经营的再生资源回收主体仅有 415 家，未达到管理规范建设要求，未能满足人民群众的再生资源交投需求。二是再生资源网点规模普遍较小，全市持证经营的再生资源回收主体中以个体回收站为主，回收企业仅占三成，规模以上企业数量则更少，缺乏资金、技术和人才，推动行业加速向互联网、数字化、智能化方向发展难度较大；三是再生资源回收处理技术落后，多数中小企业仍然以人力回收和手工分选为主，劳动密集型产业特征明显，环保、安全等方面的隐患较大；四是再生资源回收处理的场地和设施缺乏，目前英德市环卫收运系统多个垃圾中转站处在满负荷运转状态，普遍存在场地小、人员少、设施陈旧、设备老化、处理能力不足等问题，英德市垃圾收运系统与再生资源回收利用系统尚未实现“两网融合”。

2020 年—2022 年，英德市人口数量分别为 94.13 万人、

94.35 万人、94.44 万人，城乡生活垃圾产生量分别为 23.93 万吨、24.10 万吨、27.05 万吨，人口数量和城乡生活垃圾产生量均呈上升态势。预计到 2027 年，英德市人口数量将突破 95 万人，生活垃圾产生量将突破 39.30 万吨。由此可见，日益增加的生活垃圾量对再生资源回收处理能力形成了较大的挑战。

2. 生活垃圾管理系统不完善，再生资源回收处理难度较大

城乡生活垃圾分类处理涉及源头分类、垃圾投放、收集收运、初次处理、终端处理等多个环节。在源头分类方面，因缺乏相应的指导和培训，很大一部分居民还有“不知道怎么分类”“今天分明天混”“有人指导会分类，没有人指导就不会分类”“有人监督会分类，没有人监督就不会分类”的思想和做法，未能有效实现生活垃圾源头减量。二是在垃圾投放方面，除英城街道已 100%完成了居民小区楼道“撤桶”工作，初步落实了中心城区生活垃圾分类定时定点投放机制，其他 23 个乡镇则处在居民小区楼道“撤桶”工作的宣传动员阶段，未能实现全域分类投放。三是在收集收运方面，受限于资金、场地、技术、设施设备等多种因素，“先分后混”“混装混运”等情况依然存在，未能实现分类收集、分类运输。四是在终端处理方面，虽然英德市已于 2023 年 1 月实现 24 个街镇的生活垃圾按焚烧发电方式进行终端处理，但由于前端环节未能完全落实分类，加上资金投入大、技术难度高，垃圾分类处理服务机构数量不

足，部分再生资源也混杂在其他生活垃圾中一并焚烧处理，造成了资源浪费。

由此可见，英德市生活垃圾管理系统目前尚未完善，垃圾分类制度尚未有效覆盖，再生资源源头尚未管理规范，由此导致再生资源回收处理的难度大、成本高，对实现生活垃圾减量化、资源化形成了较大的挑战。

第二章 指导思想和目标

一、指导思想

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全面贯彻落实党的十九大、十九届历次全会、二十大和习近平总书记视察广东视察英德重要讲话精神，按照生态文明建设的总体要求，紧紧抓住粤港澳大湾区、国家城乡融合发展实验区广东广清结合片区建设的重大历史机遇，牢固树立创新、协调、绿色、开放、共享的新发展理念，全面落实创新驱动发展战略，以市场为导向，以加快经济发展方式转变为目标，以建设“美丽英德”为抓手，建立健全英德市再生资源回收网点体系，推进英德市再生资源回收处理行业规范运作，助力英德市城乡生活垃圾分类工作实现“减量化、资源化、无害化”的总目标，推动英德市再生资源回收处理产业高质量发展。

二、基本原则

按照“政府引导、市场运作、多元投入、全民参与”的方式，根据《规划》目标，因地制宜建设英德市再生资源回收网点。通过引入示范企业、培育标杆企业，鼓励再生资源回收企业参与再生资源投放、分类、运输、处理等环节，促进再生资源的回收处理和综合利用，建立健全英德市再生资源回收处理体系。

（一）政府引导、市场运作。政府通过完善管理机制、制定扶持政策等措施，不断优化再生资源回收行业发展环境，鼓励、推动再生资源回收处理经营主体建立合法经营、规范管理的再生资源回收网点；引进、培育再生资源回收处理企业参与英德市再生资源回收网点的布局；引导、带动社会资本投入英德市再生资源回收处理体系的建设。充分发挥市场在资源配置中的决定性作用，构建高效的再生资源回收处理体系，提高再生资源回收利用率。

（二）因地制宜、合理布局。严格按照清远市生态环境分区管控体系要求，落实《清远市“三线一单”生态环境分区管控方案》，结合英德市的功能定位、产业结构、要素禀赋、发展目标等实际情况，依托英德市现有的再生资源回收行业基础和资源，对社区回收网点、中转站、分拣中心和综合利用基地（园区）进行统一布局、合理规划，突出资源优化配置，积极推动产业发展。

（三）突出重点、兼顾全局。将再生资源以环卫系统生活垃圾收运系统和再生资源回收处理体系有效衔接为切入点，探索推进环卫系统生活垃圾收运系统和再生资源回收处理体系“两网融合”，以再生资源回收处理全过程为基础，以促进再生资源回收和综合利用为建设重点。将再生资源回收网点建设规划内容纳入英德市国土空间总体规划和详细规划，推动英德市再生资源回收网点体系合理布局。

（四）同步实施，稳步推动。同步实施英德市城市和农村再生资源回收网点建设。按照先易后难、先整治后实施、先全面指导再树立标杆、先鼓励创新再推广试点的工作思路，稳步推进英德市再生资源回收处理体系的建立和完善。

三、规划目标

坚定英德市“北部生态发展区”的定位，以绿色发展的思路，进一步加大政府对再生资源回收处理产业的支持力度，依托英德市人口规模、主导产业、城乡融合、生态建设现状，结合再生资源回收处理产业基础和资源，争取到2027年，布局建设覆盖“社区回收网点——中转站——分拣中心——综合利用基地（园区）”的英德市再生资源回收网点体系。

按照“政府引导、市场运作、多元投入、全民参与”的方式，支撑英德市构建布局合理、网络健全、设施适用、功能完善、管理科学的再生资源回收网点体系，逐步实现再生资源应收尽收，有效促进城乡生活垃圾末端处理减量，提高再生资源回收和综合利用率，提高英德市再生资源产业化水平，为推进英德市生态文明建设作出应有的贡献。

——再生资源回收网点基本构成，完善体系推动回收利用率提高。依托英德市现有的再生资源回收处理企业和个体回收站，进一步完善再生资源回收网点设置，扩大再生资源回收服务范围，提高再生资源回收服务能力。分别围绕英德市全域范围内的中心城区或乡镇中心区、工业园区或工业集聚区、乡村，

科学、合理设置再生资源回收网点。大力推进再生资源回收服务进入小区、社区、园区、景区等各类区域或场所，新建区域或场所，要求预留再生资源回收网点位置和明确建设要求，原有区域或场所，要求逐步完善再生资源回收网点设置。要因地制宜构建英德市再生资源回收网点体系，实现英德市再生资源回收网点全覆盖，再生资源回收利用率达到90%以上。

——再生资源管理平台基本建成，借助数字化促进管理效能提升。引进或培育再生资源回收处理企业，采取社会化投入和市场化运作的方式，借助互联网、数字化、智能化的手段，基于再生资源回收网点体系，配备智能回收箱、智能回收站、智能物流回收车辆等设备，完善分拣中心、综合利用基地（园区）等设施，搭建“英德市再生资源管理智慧云平台”及展示中心，基本建成英德市再生资源回收数字化管理平台。

——再生资源行业组织化程度提升，集聚力量壮大行业规模。鼓励引导再生资源回收处理龙头企业按照市场规律，以加盟连锁的方式，聚集高度分散的中小微企业和同质化竞争严重的个体回收站，整合并推动无证经营主体纳入持证经营的范围，充分利用拾荒人员、流动回收车辆和社区居民等多方力量，形成稳定、高效、安全、便捷的回收渠道。

——再生资源行业规范化发展，复制经验发挥示范推广作用。培育一批有代表性的再生资源回收处理龙头企业、标杆企业，形成一批再生资源回收技术创新等典型案例和优秀经验做

法。

四、建设思路

在英德市委市政府的统筹部署下，以构建科学、合理、有市场竞争力的再生资源产业体系为目标，按“社区回收网点——中转站——分拣中心——综合利用基地（园区）”四级网络设计，统筹城乡、因地制宜，统一规划、合理布局，科学、规范建设英德市再生资源回收网点，稳步、有序完善英德市再生资源回收处理体系，深入推进英德市城乡生活垃圾收运系统和再生资源回收体系“两网融合”。

图 1 英德市再生资源回收网点规划设计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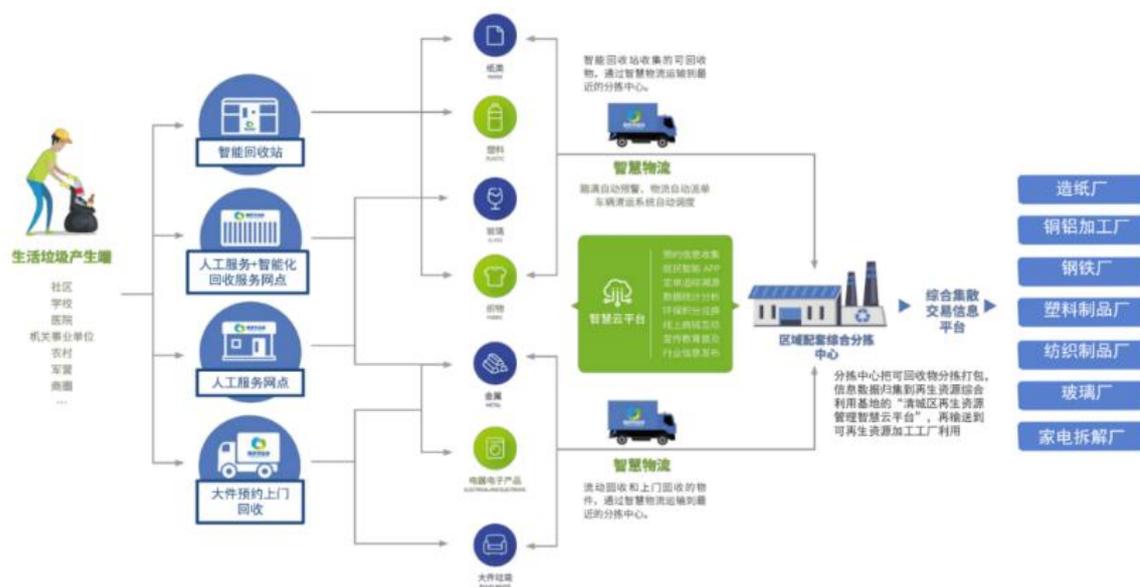


图 2 英德市再生资源回收网点规划设计方向



第三章 英德市再生资源回收网络规划

一、英德市再生资源回收网点体系构成

英德市再生资源回收网点体系由社区回收网点、中转站、分拣中心、综合利用基地（园区）四部分组成。

（一）再生资源社区回收网点

社区回收网点是英德市再生资源回收网点体系中的基础环节。按照区域分，可以分为城市社区回收网点、农村社区回收网点；按照种类分，可以分为智能社区回收网点（智能回收箱）、复合社区回收网点（人工回收服务+智能回收服务+流动回收车）、人工服务社区回收网点（人工回收服务+流动回收车）。

（二）再生资源中转站

中转站是英德市再生资源回收网点体系中的纽带环节，承接社区回收网点转运的再生资源，对再生资源进行初分类、短暂储存和中转。中转站也是实现生活垃圾环卫收运系统和再生资源回收利用体系“两网融合”的关键环节，可按照先行探索、逐步推进的原则，选取有条件的街镇作为试点，统筹利用现有的垃圾中转站，依托环卫收运系统推进再生资源回收处理体系建设。

（三）再生资源分拣中心

分拣中心是英德市再生资源回收网点体系中的核心环节，承接社区回收网点或中转站转运的再生资源，按照再生资源回收处理分类标准进行精细分拣、整理和打包，可以根据实际情况进行短期储存，批量运送到再生资源综合利用基地（园区）或细分品类综合利用企业。

（四）再生资源综合利用基地（园区）

综合利用基地（园区）是英德市再生资源回收网点体系的终端环节，承接分拣中心转来的再生资源，并进行进一步加工，使其成为具有利用价值的再生资源产品。由于清远市再生资源产业经过多年的发展，已经具备各类再生资源回收加工的能力，能为清远市和清远市各县（市、区）建设再生资源回收网点体系提供支撑，《规划》期限内，英德市再生资源回收体系可以依托清远市再生资源产业基础解决终端环节的问题，也可以根据实际需求依托英德市再生资源回收处理龙头企业建设综合利用基地（园区）。

（五）再生资源管理智慧云平台

围绕“社区回收网点——中转站——分拣中心——综合利用基地（园区）”再生资源回收四级网络，利用互联网、大数据、云计算、物联网等技术，搭建“英德市再生资源管理智慧云平台”。

二、英德市再生资源回收网络设计

（一）生活性再生资源回收网络

1. 因地制宜建设社区回收网点。依托现有的再生资源回收经营主体建设，根据群众的再生资源交投需求，推进再生资源回收服务进入基层单元。

（1）智能社区回收网点。针对人口密度大，中青年群体占比大的单位、学校、医院和其他场所，设置智能化社区回收网点，铺设再生资源智能回收箱，为居民提供分类、称重、结算等自助交投服务，同时具有科普知识宣传展示的功能。

（2）复合社区回收网点。针对人口密度大，老年人占比大，环卫和保洁人员数量比较多的社区、小区、市场等场所，设置人工服务社区回收网点，辅以具有分类、称重和结算等功能的智能回收设备，配备满足预约上门回收需求的流动回收车，提供复合型回收服务。

（3）人工服务社区回收网点。针对地大人少，老年人和低幼龄人员占比大的偏远乡村，按照一定的区域范围，设置人工服务社区回收网点，配备满足预约上门回收需求的流动回收车，提高群众再生资源交投的便捷性。

以上三类社区回收网点建设方案，可以根据实际情况，附加定时收运、预约收运、应急收运、大件或低值再生资源收运等服务方案。

2. 融合衔接建设中转运站。依托环卫收运系统现有的城乡生活垃圾中转运站建设，对城镇或乡村社区回收网点转运而来的再

再生资源进行回收、初分类、短按储存和分类转运。

3. 科学合理建设分拣中心。依托再生资源回收利用企业建设，负责接收社区回收网点或中转站的再生资源，按照再生资源回收处理分类标准进行精细分拣、整理和打包，并进行短期储存。

4. 根据需求建设综合利用基地（园区）。依托再生资源回收利用企业建设，负责接收经过分拣中心精准分类的各品类再生资源，并进行回收加工。

（二）生产性再生资源回收网络

生产企业的一般工业固体废物是生产性再生资源的主要来源，数量较大、批次较多、价值较高。按工业固体废物污染防治坚持“减量化、资源化、无害化”的原则，生产企业在向环保部门提供相关信息的基础上，可以依法储存、运输、处置一般工业固体废物，如废金属、废塑料、废纸板等具有回收再利用价值的一般固体废物，可以由工业园区、生产企业与再生资源回收企业或分拣中心签订回收协议进行点对点交投，经过分拣中心的分类、分拣和打包，流向综合利用基地（园区）或细分品类综合利用企业进行回收加工，实现缩短收运流程和提高回收效益。危险废物则由生产企业委托具有相关处理资质的机构进行无害化处理，不得混入再生资源回收处理体系。

（三）英德市再生资源回收数字化管理平台

在“政府引导、市场运作、多元投入、全民参与”的机制下，鼓励以社会化投入、市场化运营的方式建设“英德市再生资源管理智慧云平台”。该平台应以互联网、数字化、智能化为技术手段，以单个再生资源回收经营主体为基本单元，覆盖“社区回收网点——中转站——分拣中心——综合利用基地（园区）”四级网点的再生资源回收体系，实现：一是提供英德市全域再生资源回收网点地图，并提供预约上门、品类价格、交易结算、服务评价、积分奖励等线上服务，增加交投便捷性，提高群众积攒交投再生资源的积极性。二是对智能社区回收网点、复合社区回收网点、人工服务社区回收网点的相关设备设置数据采集系统，连接该平台实现对英德市再生资源回收网点体系数据的收集、统计、分析和展示；三是对流动回收车、回收运输车等安装定位系统，连接该平台实现再生资源收运全过程的智能化监管和调度；四是对再生资源回收经营主体的经营数据进行分析，该平台有利于经营主体规范经营行为和提高管理水平，也有利于政府职能部门加强对行业的监管。

第四章 再生资源社区回收网点规划

社区回收网点是再生资源回收网点体系的基础环节，主要包括生活性再生资源社区回收网点、生产性再生资源社区回收网点。

一、生活性再生资源社区回收网点设置

（一）布局设计

参照国内先进经验和典型案例，结合英德市中心城区、各乡镇中心区、各村实际情况，按照规范管理难易程度，根据社区回收网点设立和选址要求，可采用英德市全域“智能社区回收网点”“复合社区回收网点”“人工服务社区回收网点”共建共存的布局方案，并符合投放便捷、回收快速、覆盖全域、管理规范的原则。

1. 根据《再生资源回收站点建设管理规范》（SB/T 10719-2012），英德市的中心城区、乡镇中心区按每 2000 户居民设置 1 个社区回收网点，每个社区回收网点面积为 10—15 平方米，服务半径为 500—1500 米。人口密度大，中青年群体占比大的单位、学校、医院和其他场所，设置再生资源智能回收箱，建设智能社区回收网点。人口密度大，老年人占比大，环卫和保洁人员数量比较多的社区、小区、市场等场所，设置人工服务社区回收网点，辅以智能回收设备，配备流动回收车，建设或完善复合社区回收网点。

2. 根据《再生资源回收站点建设管理规范》（SB/T 10719-2012），英德市的各村按照每 2500 户村民设置 1 个社区回收网点。地大人少，老年人和低幼龄人员占比大的偏远乡村，配备流动回收车，建设或完善人工服务社区回收网点。

（二）建设引导

再生资源社区回收网点的选址、消防标准、环保要求、市容环境卫生管理要求、回收经营管理要求和再生资源收集到处理的全过程管理要求，应按照《清远市再生资源回收管理暂行办法》执行。

按照“场地要求”“设施要求”“经营要求”分类，英德市生活性再生资源社区回收网点建设引导具体如下：

1. 场地要求：面积应在 10——15 平方米，有稳固的场房，硬底化，不应露天堆放；建设规范需要符合国家和地方标准，以符合环保、卫生、消防等各类相关要求为原则；内部应悬挂回收的再生资源种类及价格表、服务公约以及公安部门禁止回收的物品名称。

2. 设施要求：人工回收服务网点需配置自动识别和数据联网的称重设备，并定期校准；智能化社区回收网点智能回收箱需要确保正常运行，并定期维护；回收系统需基于智能回收箱设置再生资源品类识别设备，采用智能视觉模块及物体分类识别技术，辨别用户投递到回收终端的产品是否正确。

3. 经营要求：从事再生资源回收经营活动，必须符合工商

行政管理登记条件，工商注册登记后，方可从事经营活动；严格遵守作业规范，统一计量、统一价格、统一着装、统一车辆、统一管理；作业活动符合安全卫生相关规定，不得占用回收网点外场地，不得有拆解、加工行为，防止二次污染发生；建立回收台账并定期上报。

4. 设备要求：人工回收小工具车应为封闭式，具备防雨功能，容积为 1.1 立方米左右；人工回收小工具车应统一车型、统一制作、统一外观、统一标识，并进行编号管理。

5. 其他要求：流动收运工作人员应统一着装，回收活动符合安全卫生相关规定；流动回收要求日收日清，建立回收台账并定期上报。

二、生产性再生资源社区回收网点设置

生产性再生资源社区回收网点要与英德市经济和产业发展规划相适应，要立足英德市各工业园区、工业集聚区分布现状，结合各类生产企业产废情况，建立适合英德市产业特点的再生资源回收模式。

（一）布局设计

根据英德市产业集聚发展情况，参照国内先进经验和管理经验，英德市生产性再生资源社区回收网点围绕工业园区和工业集聚区进行布局设计，原则上要实现主要工业功能区生产性再生资源社区回收网点全覆盖。

（二）建设引导

按照“场地要求”“设施要求”“经营要求”分类，生产性再生资源社区回收网点建设引导具体如下：

1. 场地要求：回收网点场地面积应在 50 平方米以上，有稳固的场房，硬底化，不应露天堆放；建设规范需要符合国家和地方标准，以符合环保、卫生、消防等各类相关要求为原则；内部应悬挂回收的再生资源种类及价格表、服务公约以及公安部门禁止回收的物品名称。

2. 设施要求：场所需配置称重设备，并定期校准；需配置密封式大型收运车辆，并配置人工回收小工具车，统一外观、统一车型、统一标识。

3. 经营要求：从事再生资源回收经营活动，必须符合工商行政管理登记条件，工商注册登记后，方可从事经营活动；严格遵守作业规范，统一价格、统一计量、统一车辆、统一管理；实行线上或电话预约、上门收购服务方式，工作人员应统一着装，回收活动符合安全卫生相关规定；作业活动符合安全卫生相关规定，不得占用回收网点外场地，不得有拆解、加工行为，防止二次污染发生；建立安全责任制，回收网点主要负责人为第一责任人，发生重大责任事故，要追究其责任；建立回收台账并定期上报。

第五章 再生资源中转站规划

一、布局设计

中转站是再生资源回收网点体系中的纽带环节，也是实现生活垃圾环卫收运系统和再生资源回收利用体系“两网融合”的关键环节。可按照先行探索、逐步推进的原则，选取有条件的街镇作为试点，对现有的垃圾中转站进行统筹利用，按以下“建设引导”建设再生资源中转站，达到科学布局、安全环保、规范管理目标。

二、建设引导

按照“场地要求”“设施要求”“经营要求”分类，英德市再生资源中转站建设引导具体如下：

（一）场地要求：场地面积应在 100 平方米以上，有稳固的厂房，硬底化，不应露天堆放，并满足通风采光要求，同时内部应划分贮区、作业区；建设规范需要符合国家和地方标准，以符合环保、排污、卫生、消防等各类相关要求为原则。

（二）设施要求：应配备干粉灭火器，灭火器的规格和数量必须符合有关消防规定，并依法取得消防验收和备案；应具备防止地面水、雨水及地下水流入、渗透的装置，达到环保要求；应建立与分拣中心环节的运输设施体系，配备大型封闭式运输设备，并统一标识、统一编号。

（三）经营要求：符合《清远市“三线一单”生态环境分

区管控方案》要求、《英德市招商引资项目管理办法（试行）》要求；中转站以短期储存社区回收网点的再生资源为主；作业活动符合安全卫生相关规定，不得占用中转站外场地，不得有拆解、加工行为，防止二次污染发生；站内再生资源应按不同类别储存、堆放整齐；从业人员应接受岗位知识、技能培训等，培训合格后方可上岗；应建立安全责任制，中转站主要负责人为第一责任人，发生重大责任事故，要追究其责任；建立收运台账并定期上报。

第六章 再生资源分拣中心规划

分拣中心是再生资源回收网点体系的核心环节，负责接收社区回收网点、中转站的再生资源，兼具回收和供应的双重职能，分拣中心的建设应以规模化为目标，合理布局。

一、布局设计

按照英德市各街镇的地理位置，以及总量控制、规模准入、功能完善等原则，以物流覆盖范围不超过 50 公里的标准设置再生资源分拣中心。

为集约资源和提高效率，再生资源分拣中心应建设为综合型分拣中心，在满足主要品类再生资源，如：废钢铁、废有色金属（铜铝为主）、废塑料、废纸、废橡胶等分拣需求的基础上，应同时提供 1—2 种非主要品类再生资源，如：废泡沫、废玻璃、废木料、废织物等的分拣服务。

二、建设引导

按照“场地要求”“设施要求”“管理要求”分类，英德市再生资源分拣中心建设引导具体如下：

（一）场地要求：场地应建有标准厂房，各专业生产线地面应作防水、防渗透处理，有特殊要求的地面应作防腐蚀处理，一般地面应为混凝土地面；平面布局应按照功能分区、分块布置。建设用地应遵守科学合理、节约用地的原则，作业场所、公办管理区距离应符合安全防护要求，中间应用绿化带隔离；

建设规范需要符合国家和地方标准，以符合环保、排污、卫生、消防等各类相关要求为原则。

（二）设施要求：应具备与再生资源处理类别、处理能力相适应的设备；配套工程应与各功能相适应，应能满足全天候安全作业，达到消防、卫生、环保的相关要求。

（三）经营要求：项目须符合《清远市“三线一单”生态环境分区管控方案》要求、《英德市招商引资项目管理办法（试行）》要求；各分拣中心应只能分拣相对应再生资源种类，不得超出分拣范围，不得有拆解、加工行为，防止二次污染发生；作业活动符合安全卫生相关规定，从业人员应接受岗位知识、技能培训等，培训合格后方可上岗；应建立安全责任制，分拣中心主要负责人为第一责任人，发生重大责任事故，要追究其责任；对于分拣处理的不可回收物，应当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固体废物污染环境防治法》等规定进行分类处理，并交由符合环境保护要求的企业利用或处理；建立回收处理台账和数据库，在“英德市再生资源管理智慧云平台”注册，成为“英德市再生资源管理智慧云平台”的重要参与方，以数字化手段监控固废的产生、流向和无害化过程。

第七章 再生资源综合利用基地（园区）规划

综合利用基地（园区）是再生资源回收网点体系的终端环节，接收分拣中心的再生资源，并进行进一步加工，使其成为具有利用价值的再生资源产品。因此，综合利用基地（园区）应集约加工处理、商品交易、仓储配送、技术创新、产业展示和相关配套服务等功能。

由于清远市再生资源产业经过多年的发展，已经具备各类再生资源回收加工的能力，能为清远市和清远市各县（市、区）建设再生资源回收网点体系提供支撑，《规划》期限内，英德市再生资源回收体系可以依托清远市再生资源产业基础解决终端环节的问题，也可以根据实际需求依托英德市再生资源回收处理龙头企业建设综合利用基地（园区）。综合利用基地（园区）应以规模化、规范化、标准化为建设目标。

一、布局设计

综合利用基地（园区）占地面积应在 10 亩以上，结合英德市再生资源回收产业现状，按照“集中处理、设施共享”的思路，综合利用基地（园区）应包括废钢铁、废有色金属（铜铝为主）、废塑料、废纸、废木质等加工利用中心，对产业进行整合，提高行业回收效率。

二、建设引导

按照“场地要求”“设施要求”“管理要求”分类，英德市再生资源综合利用基地（园区）建设引导具体如下：

（一）场地要求：应建有标准厂房，各综合利用生产线地面应作防水、防渗透处理，有特殊要求的地面应作防腐蚀处理，一般地面应为混凝土地面；基地建设的总体布局应按照功能分区、分块布置，建设用地应遵守科学、合理、节约、集约用地的原则，满足经营、加工、生产、办公、生活的要求；建设规范需要符合国家和地方标准，以符合环保、排污、卫生、消防等各类相关要求为原则；合理设计规划展示、研发、生产、加工、物流、污染处理、废物处置等功能区，确保项目间的协同效应最大化。

（二）设施要求：再生资源回收利用应具备配置齐全的加工利用设备、检测设备；具备匹配“英德市再生资源管理智慧云平台”数字化平台的软硬件设备；应配建与基地生产排放相适应的污水、废气等污染物集中处理设施，达到污染排放控制的相关要求；应配建与基地生产规模相适应的危险废物集中贮存仓库，达到安全生产要求。

（三）经营要求：项目须符合《清远市“三线一单”生态环境分区管控方案》要求、《英德市招商引资项目管理办法（试行）》要求；经营管理要实现管理规范化、经营规模化、基地信息化。要采用更先进设备、技术，提高粗精加工率、直接利

用率、综合利用率，延长产业链，提高产品附加值，降低运营成本，提高综合效益；作业活动符合安全卫生相关规定，基地内从业人员必须经过职业道德教育和岗位知识、技能培训，掌握必要的劳动保护知识。对从事特种作业的从业人员，必须进行专业安全技术培训，并经劳动保障部门考核，取得特种作业操作证后，方可上岗作业；基地内要建立健全各项经营管理制度。建立经营、治安、消防、外来人口、卫生等各种责任制度，并落实责任到人。同时应建立综合治理和安全责任制，基地主要负责人为第一责任人，发生重大责任事故，要追究其责任。

第八章 再生资源回收管理智慧云平台规划

“英德市再生资源管理智慧云平台”是覆盖英德市“社区回收网站——中转站——分拣中心——综合利用基地(园区)”再生资源回收网点体系的数字化管理平台。

该平台基于互联网、大数据、云计算和物联网等技术建设，搭建收运网络信息管理、行业综合信息管理2个子系统，设置交易、收运、展示、监督、统计、分析等多个功能模块，并可实现接入上一级再生资源管理智慧云平台进行数据融合。

一、再生资源管理智慧云平台

(一) 平台的建设。“英德市再生资源管理智慧云平台”按社会化投入、市场化运营的方式，选取符合条件的再生资源回收处理企业作为建设方，投入资金、整合资源进行建设。基于英德市再生资源回收网点四级网络，该平台要满足再生资源收集、分类、分拣、运输、回收、加工全产业链的数据采集、上传、统计、分析功能，以及产业链数据的展示、预警、管理、监督功能。建设方应在行业管理部门的指导下，完成该平台的设计、制作、试运行、验收等工作。

(二) 平台的管理和运营。为保障该平台的权威性和公信力，该平台须通过验收、试运营，并通过建设方的确认，才能投入正式运营；该平台投入正式运营之日，建设方须将平台所有权移交行业管理部门；行业管理部门可委托建设方代其开展

该平台的运营、维护工作；当建设方未能按照行业管理部门的要求履行相关责任时，行业管理部门可选择其他具备条件的主体开展平台的运营、维护工作。在该平台的运作过程中，运营主体要负责投入资金、人员、场地等解决该平台运行过程中的技术问题，并及时对该平台进行优化和升级，保障该平台的正常运作。

（三）平台的应用。为推动该平台能尽快实现对英德市再生资源全产业链的数据管理功能，行业管理部门应指导英德市全域再生资源中转站、分拣中心和综合利用基地（园区）纳入该平台管理，建设方应倡导各类网点应用自动数据采集设备，培训各类网点的工作人员，完善平台基础数据的录入。

二、再生资源收运网络信息管理系统

（一）基础数据采集：围绕再生资源从收集到处理全过程，投入相关软硬件设备，进行投放、运输、处理等各环节的数据信息自动采集，探明各街镇再生资源品类、数量、流向等分布规律，形成“英德市再生资源管理智慧云平台”和子系统的管理信息基础，并通过该平台功能模块进行分析和展示；

（二）实时数据更新：针对社区回收网点，在智能社区回收网点的智能回收箱、复合社区回收网点的智能回收设备、流动回收车、专用清运车辆上设置定位系统和数据采集系统，数据实时上传到“英德市再生资源管理智慧云平台”，实现再生资源收运数据的实时更新。同时基于定位系统和数据采集系统

探索打造“车联网”系统，实现智能派单、流动接单、快速收运、有效监管。

（三）数据统计分析：针对中转站、分拣中心运营主体进行数字化信息管理，对经过再生资源收运网络的中转站、分拣中心两个部分进出的再生资源种类和数量、来源和去处、运输车辆、参与主体等信息进行实时上传、汇总并开展相关数据统计、分析，不断优化收运网络车辆智能化调度。

（四）数据监管控制：将参与再生资源回收处理全过程相关主体的运营数据汇总到“英德市再生资源管理智慧云平台”进行综合分析，为相关职能部门对再生资源回收行业管理提供依据，推动运营主体规范管理，重点解决再生资源回收行业统计数据来源、再生资源回收经营主体难以取得进项发票等问题。

三、再生资源行业综合信息管理系统

（一）推动公众参与。基于“英德市再生资源管理智慧云平台”，设置APP、公众号、小程序等多渠道入口，同时在“粤省事”“粤商通”等政务服务数据管理系统中增设“英德市再生资源管理智慧云平台”入口，重点开发高效便捷的功能模块，不断优化用户体验，满足群众交投、主体经营管理和职能部门监管需求。

（二）加强行业监管。基于“英德市再生资源管理智慧云平台”和2个子系统的信息数据基础，群众能实时了解再生资源回收处理动态，交投积极性得到提高，促进再生资源最大限

度在回收网点体系中流转；相关职能部门能及时掌握再生资源分布情况、流动轨迹和回收处理全流程作业状态，有利于进一步加强行业管理；政府能够定期从数据分析报告中了解到行业的发展现状和存在问题，为政府调整再生资源产业相关政策法规提供依据。

第九章 再生资源网点规划保障措施

一、加强组织保障

英德市工业和信息化局、英德市城市管理和综合执法局、英德市供销合作社、英德市发展和改革局、英德市公安局、英德市自然资源局、英德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英德市农业农村局、清远市生态环境局英德分局、英德市市场监督管理局、英德市消防救援大队等职能部门应积极开展再生资源回收网点体系建设工作，推动再生资源回收行业规范发展，指导行业自律发展，组织实施资源节约和综合利用新技术，加强再生资源回收行业的治安管理、环境监管、安全生产以及消防安全监管，提升英德市再生资源回收处理产业化经营水平。

各镇人民政府、各街道办事处根据规划目标制定本区域内的具体措施，落实再生资源回收处理工作。

各居民委员会、村民委员会组织开展生活垃圾分类投放、再生资源回收收集等工作，住宅小区业主委员会监督和协助物业服务人员履行再生资源回收管理责任人职责，做好物业管理区域的再生资源回收管理工作。居民委员会、村民委员会协助政府及其相关职能部门做好再生资源回收管理工作，推动将生活垃圾分类投放、再生资源回收收集等内容纳入居民公约或者村规民约。

二、完善政策支持

（一）解决税收政策问题。再生资源回收环节的税收增值税发票问题长期困扰着行业发展。针对再生资源回收处理企业普遍存在的进项成本无法认定而需要全额缴纳所得税和增值税的难题，探索以可追溯、可监测、可核查的再生资源管理与交易平台收购数据作为回收企业的进项成本认定依据，据此核算其需要缴纳的企业所得税和增值税，完善行业税收流程。

（二）解决建设用地问题。再生资源回收具有公共服务特性和公益属性，要将再生资源回收网点纳入城市规划，将再生资源回收网点体系建设用地纳入土地利用总体规划。依托“两网融合”，把城市生活垃圾分类设施和再生资源回收处理用地等专项规划整合，一并纳入城市建设用地规划。利用旧厂、旧学校、旧村改造，违法建设拆除，“散乱污”企业和场所整治等重点工作，优先安排再生资源回收网点用地。

（三）落实绿色采购政策。针对社会对再生资源循环利用产品接受程度弱的现象，制定政府绿色采购政策和绿色采购产品目录，加强对再生资源循环利用生产企业的质量和安全管理建设，加强引导宣传，重点支持再生资源，尤其是低值再生资源的资源化利用产品，以及其他节能环保产品，增强社会大众对再生资源质量安全的信心，扩大再生资源原料和制品的市场，带动社会公众参与消费。

三、创新商业模式

鼓励再生资源回收利用主体创新商业模式。一方面，通过嵌入式对接服务、逆向回收、“互联网+回收”等模式拓宽回收渠道；另一方面，支持企业利用互联网、大数据和云计算等现代信息技术和手段，建立大数据信息收集，打造“互联网+物联网+线上交易+金融服务”平台，实现以电子商务为主导，覆盖信息发布、竞价交易、线上结算、仓储物流等功能的综合服务，促进再生资源交易高效、阳光、专业，优化再生资源回收利用产业链，为优质再生资源重新赋能。

四、加强技术创新

（一）加强再生资源回收处理技术创新。依托产学研技术创新联盟等平台载体，推动英德市再生资源回收利用企业与国内知名高校院所开展产学研合作；鼓励支持英德市重点企业，联合行业协会、高校院所等对再生资源回收处理利用环节重难点技术进行攻关。以龙头企业为示范，定期组织英德市再生资源企业进行参观考察、技术交流与对接，推动实现再生资源回收利用技术的推广应用。

（二）鼓励企业应用现代信息技术。通过 APP、小程序、公众号搭建再生资源回收服务平台，为群众提供多渠道预约、多品类回收、多形式结算服务，实现再生资源线上线下服务有

机结合。会同市政务服务数据管理部门，支持再生资源回收网点依托“粤省事”“粤商通”与群众建立线上对接渠道。

五、打造标杆示范

（一）开展重点品种再生资源回收利用示范。一是提升快递包装废弃物再利用水平，鼓励快递企业和再生资源回收企业联合开展“快递业+回收业”定向合作试点，鼓励企业对包装箱、总包袋进行循环利用，提高循环利用率。二是政府机关、企事业单位、学校、商业区依托再生资源智能回收箱实施再生资源分类回收工作，设立参与者绿色账户，建立和完善绿色低碳环保的楼宇管理体系。三是推进废旧纺织品资源化利用。以生活垃圾分类为契机，建立包括固定回收箱、再生资源智能回收箱、“互联网+回收”等多种方式的回收渠道，推动公务制服、职业工装、校服等废旧衣物的回收和高值化利用。

（二）探索大件低值再生资源回收处理方案。将大件低值再生资源与垃圾分类工作一体推进，设置小区暂存点、中转站、处置中心，从投放、收集、运输、回收处理等各个环节推进收运规范化、处置资源化、处理无害化。

六、鼓励公众参与

建立由各街镇牵头，宣传、团委、科协、妇联、教育、村委会（居委会）、物业管理公司等部门或机构参与的再生资源公众参与机制。制定再生资源回收宣传工作方案，指导督促宣

传责任主体落实宣传工作任务，开展形式多样、内容丰富、直观便民的系列宣传活动，开展资源回收普法教育和针对性培训，编写宣传小册子，加强青少年宣传教育，打造当地的循环经济科普教育示范基地，向公众开放。充分利用各宣传媒体的舆论导向作用，提高广大群众及再生资源行业从业者对节约资源、保护环境和推动社会经济协调发展的认识，努力营造全社会重视、关心支持和积极参与再生资源回收利用的良好氛围，推动英德市再生资源回收网点体系建设。